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高防断路器年度招标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高防断路器年度招标项目公开招标，招标人为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招标货物的使用单位为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招标编号：SNZB-DFJD-D20247-0144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为：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二）招标货物的范围：本次招标为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高防断路器年度招标项目公开招标，招标货物共计 6 个品种交流真空断路器，12 个月的预估采购数量 230 台。招标数量为招标人根据历史消耗数据预测数量，实际采购数量以招标人下达的采购计划为准，中标人不得以超出招标数量为由拒不履行交货义务，也不得以不足招标数量为由拒不履行招标数量。投标报价包括货物的制造、供货、检验、包装、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税费（税率 13%，如遇税率调整按国家相关税率政策执行）等全部费用，报价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投标方免费运输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具体技术参数及要求以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为准）。

采购明细：

序号	名称	参数	暂估数量	单位	备注
1	永磁机构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12kV、1250A、固封极柱、31.5kA	40	台	电动底盘
2	弹簧机构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12kV、1250A、固封极柱、31.5kA	70	台	配小车轮
3	弹簧机构低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1.14kV、1250A、套管式、31.5kA	20	台	配小车轮
4	弹簧机构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12kV、1250A、固封极柱、31.5kA	20	台	电动底盘
5	永磁机构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12kV、1250A、固封极柱、25kA	60	台	电动底盘
6	弹簧机构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12kV、630A、套管式、12.5kA	20	台	配小车轮

（三）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清批次货物。

（四）交货地点：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五）交货方式：落地交货，产品运输方式不限，在将产品运送至使用方指定地点的过程中，所产生的运输、装卸费等一切费用由供方承担。

(六) 业绩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3年)不少于5份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且在使用中未发现质量问题,同时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其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或合同对应的增值税发票的原件扫描件为准。业绩表应注明供货范围、使用单位及联系方式、供货时间等资料。

投标文件如不提供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引起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保留查验合同及对应增值税发票的原件的权利。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如被证实与真实性不符,其投标将被否决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七) 付款条件及结算方式: 1. 付款条件: 货到买受人指定地点后,出卖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录入买受人结算系统后,90天内以山能财务公司承兑方式结算,一票结算,增值税率13%。

2. 结算方式: 商业承兑汇票。

(八) 中标有效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一般纳税人生产企业,或具备一级经销商的授权书或省级代理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0万元(含1000万元),营业年限在3年以上(自注册之日起,到报名截止时间止的有效时间)。

2、具有完善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不需要提供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和银行开户信息。

3、投标人具有与此次采购货物相关的资质文件(按国家有关最新规定执行);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4、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售后服务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资格和能力。

5、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三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因违规等原因,被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列入供应商“黑名单”的,本项目不接受其投标。

9、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本项目不接受其投标。

四、网上报名与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4 月 03 日起至 2024 年 04 月 09 日 18: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会员，下载“投标管家”报名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从招标公司（招投标平台）购买获取到招标文件，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查。

4.2 会员注册

未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的用户，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点击“纵横招标”进入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snzb.minegoods.com，以下简称“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注册”完善会员注册信息，待平台审核后完成注册。如账号无法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点击右上角“工作台”-“客户管理”-“我的申请”完善信息、查看审核结果。

4.3 报名及文件获取

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右上角“工具下载”-下载、安装、登录“投标管家”-查找、选定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完善信息-“提交”，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进入项目”-“虚拟账号信息”-“设置开票信息”生成标书费虚拟账户、保证金虚拟账户，投标人线下通过网银，向标书费虚拟账户缴纳标书费完成报名，完成报名后方可登录投标管家-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报名阶段，投标人通过企业账户缴纳标书费的暂时可不需要办理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通过个人账户缴纳标书费的必须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上传 CA 签章的标书费个人授权委托书，方可缴纳标书费。

4.4 CA 数字证书办理

CA 数字证书必须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办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章加密后，方能上传投标文件。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登录干将 APP-绑定 EC-维护信息-证书缴费-申请干将 CA 数字证书（企业证书、个人证书）-上传签章，审核成功后，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投标供应商”-点击“绑定 CA”完成绑定 CA。

4.5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注册、干将 APP、CA 数字证书办理等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CA 办理”栏目。技术支持联系方式电话：4006210777，QQ：592658358，

服务时间：工作日 8:30-17:00。

4.6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标书费发票形式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发件人为“51 发票”。报名时投标人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与递交

5.1 电子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04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人线下通过公司账户向保证金虚拟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完成后方可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保证金虚拟账号。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栏目。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及开标方式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23 日 09:00（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招标，投标人可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进入开标大厅。

6.3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或投标人远程线上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现场不再收取纸质版投标文件。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保持电话畅通，以便澄清答疑，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6.4 开标期间投标人须保持随时在线状态，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nzb.minegoods.com>）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招标监督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先生

电话：13853768908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苗经理

电话：15269795939

邮箱：15269795939@163.com

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03日